

2014 年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

2018 年分期偿还本金的公告

根据《2014 年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，2014 年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在债券存续期第三、第四、第五、第六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发行总额的 25%、25%、25%和 25%比例偿还本金。

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将于 2018 年 5 月 23 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 25%的本金。分期偿还之后，债券的面值和开盘参考价都会发生变更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期债券基本情况

- 1、**债券名称：**2014 年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；
- 2、**债券简称：**上海证券交易所简称“PR 绿地债”；银行间市场简称“14 绿地债”；
- 3、**债券代码：**上海证券交易所代码“124776.SH”；银行间市场代码“1480314.IB”；
- 4、**发行人：**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；
- 5、**发行规模：**人民币 20 亿元；
- 6、**债券期限及还本付息方式：**本期债券为 6 年期，采用提前偿还方式，从第三个计息年度开始偿还本金，第三、第四、第五、第六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发行总额的 25%、25%、25%和 25%比例偿还本金。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，分次还本。本期债券从第三个计息年度开始偿还本金，第三、第四、第五及第六个计息年度末分别偿还本金 5 亿元、5 亿元、5 亿元和 5 亿元。本期债券存续期后四年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，到期兑付款项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；
- 7、**票面利率：**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6.24%，在该品种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；
- 8、**计息期限：**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 2014 年 5 月 23 日至 2020 年 5 月 22 日；
- 9、**付息日：**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15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5 月 23 日（如遇法

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)；

10、兑付日：本期债券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自 2017 年起至 2020 年止，每年 5 月 23 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）分别偿还本金 5 亿元、5 亿元、5 亿元和 5 亿元。

二、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情况

1、债权登记日

2018 年 5 月 22 日。截至该日下午收市后，本期债券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中，25%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。

2、分期偿还方案

本期债券将于 2018 年 5 月 23 日、2019 年 5 月 23 日和 2020 年 5 月 23 日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5%、25%和 25%的比例偿还本金（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），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。

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，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，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。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。

3、债券面值计算方式

本次分期偿还 25%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，本期债券面值

$$=100 \text{ 元} \times (1 - \text{累计偿还比例})$$
$$=100 \text{ 元} \times (1 - 50\%)$$
$$=50 \text{ 元}。$$

4、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

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

$$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100 \times \text{本次偿还比例}$$
$$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100 \times 25\%$$
$$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25。$$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2014 年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分期偿还本金的公告》盖章页）

